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E10627 号

立信
(特
文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专项审计说明

	目录	页次
一、	专项审计说明	1-2
二、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1

关于对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E10627 号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负责

管理层负责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印发的《关于做好挂牌公司、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5〕107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

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专项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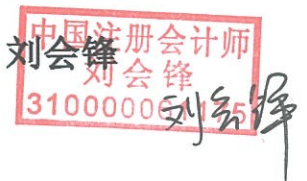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谦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会锋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控制单位：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挂牌公司的 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 算的会计科 目	2017年期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累 计发生金额	2017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											
	小计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小计										
	挂牌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湖北同濟源神藥製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52.76	417.69	147.21	5,423.24	日常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湖北同濟源神藥製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78.96	5,010.41	1,827.01	2,962.36	日常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武汉双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50.00	2,873.35	3,291.95	1,861.40	日常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湖北宏源维化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78.18	1,197.33	1,954.14	1,721.37	日常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湖北万年福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7.35	400.00	140.00	447.35	日常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湖北楚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50.60	418.07	419.88	348.79	日常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11,227.85	10,346.85	7,810.19	13,764.51				
总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营业执照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他用
附件使用，不能作为其他用途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708310087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1 月 24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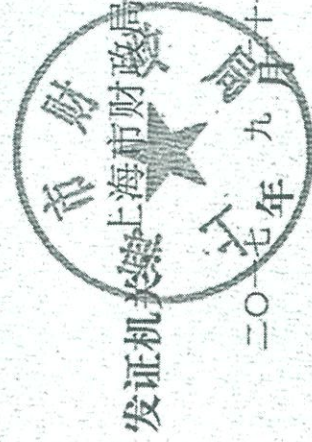
2017 年 08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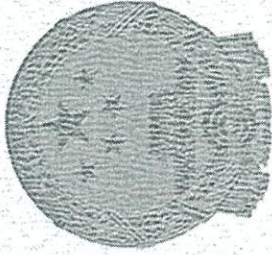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257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或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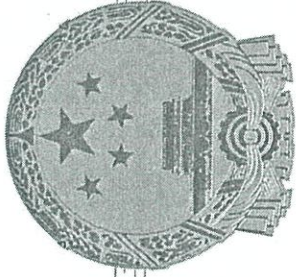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135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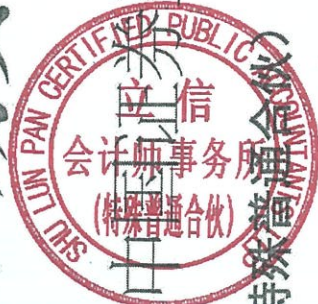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此证复印件不能作为报告使用，原件不能作为其他用途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梁谦海
 Full name 梁谦海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9-08-25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420222197908250034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其他附件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梁谦海 420003204825
 2017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200032048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9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2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2 月 20 日

-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 转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6.12.13

-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其他用途

姓名: 刘会峰
 Full name: 刘会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2-28
 Date of birth: 1978-02-28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90219780228153X
 Identity card No.: 41290219780228153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310000061175
 2017年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Hube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 310000061175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1175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ube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8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 08 / 03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